

天津海关关区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着力落实主动公开。

制定《2022 年天津海关政务公开要点》《全面落实海关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指引“达标创优”工作方案》等制度规范，切实提升政务公开质效。以天津国际旅行卫生保健中心为试点，按照医疗卫生机构信息公开要求制定了信息公开工作规程，编制了《信息公开基本目录》，有序推动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工作。

（二）规范依申请公开。

2022 年天津海关共受理外界依申请数量 99 件，同比减少 10%。本年度累计办结 102 件（含上一年度结转办理 10 件，结转下一年度办理 7 件）。其中予以公开 57 件，占比 55.9%，不予公开 4 件，无法提供 16 件，重复申请 3 件，其他处理 22 件；本年度未出现因依申请公开答复产生的复议、诉讼情况。

（三）加强政府信息管理。

天津海关门户网站公开发布各类信息 2053 件，同比增长 35.2%；更新主动公开目录 83 条；受理外界留言 668 条，全部及时反馈；新建了“促进外贸保稳提质”“船边直提”“抵港直装”等 6 个热门服务专栏；发布政策解读稿 134 篇，同比增长 71.8%；

组织新闻发布会 18 次，同比增长 100%；联合商务局等多部门开展政策宣讲，企业受众 5000 余家次。

（四）优化平台建设。

2022 年“天津海关 12360 服务热线”接听来电 42651 件，接通率 99.7%；12360 微信公众号共刊发 250 期 1308 篇文章，被总署采用 76 篇，同比增长 22.6%。天津东疆海关开发“验了么”“发了么”“退了么”系列微信小程序，进一步提高服务企业信息化水平；天津新港海关组织“走进海关政策直播间”系列直播活动，总计 21 期，超 6046 人次观看直播，互动消息 6500 余条；天津保税区海关“每周政策大讲堂”召开政策宣讲会 12 场；机场海关举办国门安全展加大国家安全宣传教育等，累计参观人数 200 余人。

（五）强化监督保障。

以战代训，以第三方名义对 19 个隶属海关开展依申请公开测评（电子邮件和纸质申请两种方式）和业务咨询测评，对各隶属海关接收、流转、答复全过程进行客观、深入评估；连续两年将基层政务公开推进情况列入绩效考核指标，并逐年加大考核权重；建立专家小组、“企业问题清单”“跟踪服务台帐”，精准服务，找准企业诉求，2022 年累计解决各类企业疑难 600 余件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62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19844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2598		
行政强制	141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78	21	0	0	0	0	99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9	1	0	0	0	0	1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25	15	0	0	0	0	4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14	3	0	0	0	0	17
	(三) 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果	不予公开	2.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3	0	0	0	0	0	3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1	0	0	0	0	0	1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15	0	0	0	0	0	15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1	0	0	0	0	0	1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3	0	0	0	0	0	3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	1	0	0	0	0	0	1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其他处理	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咨询事项，指引咨询渠道	2	1	0	0	0	0	3
	4. 申请人撤销申请	15	3	0	0	0	0	18
(七) 总计		80	22	0	0	0	0	102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7	0	0	0	0	0	7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2022 年年报中所提问题整改情况。

针对基层海关在落实政务公开建设要求方面缺乏关区统一标准，基层海关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仍需持续推进的问题。2022 年天津海关深入推进基层海关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，并取得了较好成绩。

一是完善公开制度建设。制定了《推进隶属海关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能力提升工作方案》《全面落实海关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指引“达标创优”工作方案》，推动 19 个隶属海关制定本关公开规程、公开审查规定、依申请公开文件等制度，2022 年各隶属海关全部完成《海关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指引》对标任务。

二是全力打造具有海关特色的向民公开、为民服务、对民负责、受民监督的“‘津’心公开 阳光为民”政务公开服务品牌。除天津海关品牌外，还有 9 个隶属海关创建了自己的政务公开服务品牌，如东丽海关“亮丽政务”、塘沽海关“易企阳光”、南疆海关“‘南’事易解，服务无‘疆’”、北辰海关“阳光兴辰”、武清海关“清政公开”等。

三是组织开展基层政务公开示范单位评选活动。通过自荐、考核组抽查检查、综合评分评选出塘沽海关、北辰海关和天津新港海关 3 个隶属海关做为天津海关基层政务公开示范单位，并向全关区推广；静海海关积极打造“阳光静关”的宣传稿件在“天津日报”上发表，在推动基层政务公开上起到表率作用。

（二）目前存在问题。

对隶属海关政务公开工作亮点的挖掘还不够深入，基层政务公开品牌建设和宣传力度还存在不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天津海关 2022 年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。